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苏州市财政局

苏市农机〔2025〕2号

关于实施 2025 年农机报废更新 补贴政策的通知

各县级市（区）农业农村局、发改委（局）、财政局，苏州工业园区、高新区经发委：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关于大力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的通知》（苏农机〔2024〕14号），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关于加力推动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的补充通知》（苏农机〔2024〕17号）以及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

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实施 2025 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苏农机〔2025〕4 号）要求，结合贯彻 2025 年 3 月 17 日全省农机报废更新会议精神，现就我市 2025 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农民自愿、政策支持、方便高效、安全环保”的原则，通过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加大耗能高、污染重、作业损失大、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淘汰力度，进一步加快先进适用、节能环保、安全可靠农业机械的推广应用，推动粮食生产耕、种、管、收、烘各环节农机装备更新。

二、补贴对象

补贴对象为苏州市内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村民（居民）委员会、事业单位可参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领取报废补贴。

三、补贴种类和标准

报废更新补贴农机分 17 类，包括：拖拉机、播种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机动喷雾（粉）机、饲料（草）粉碎机、铡草机、谷物（粮食）干燥机、水稻抛秧机、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粮食色选机、磨粉机、油菜收获机、拖拉机运输机组、谷物（粮食）干燥机外置热源等。

拖拉机运输机组指纳入牌证管理的手扶式、方向盘式拖拉机运输机组，包括当前已注销、已失效的牌证。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报废时可以不带电池。

报废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申领补贴时必须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购同种类机具设备凭证。

报废播种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水稻抛秧机并新购置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支持范围内的同种类机械，在基本报废补贴额基础上再提高 50%，申请补贴需提供新购机证明。新购机证明，报废播种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是在 2024 年 6 月 21 日之后，水稻抛秧机在 2025 年 1 月 1 日之后。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行定额补贴，具体报废补贴标准见《2025 年江苏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附件 1）。

今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资金（国债资金）实行限额管理，超出总金额部分不能在系统中录入。

四、操作程序

（一）报废旧机

1. 补贴对象自愿将拟报废的农机交售给回收企业，并提供机具来源、归属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购机发票、企业销售存根、机具来源归属承诺书（附件 2）等，并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对未达报废年限（见附件 3）但安全隐患大、故障发生率高、

损毁严重、维修成本高的农机，经补贴对象书面申请可提前报废（见附件4），并申请报废补贴。

2.回收企业要严格对照文件明确的机具类别进行审核，对于一人多机、机具来源不清、机具类别认定不清、主要部件缺失等情况，应先行报送县级（指县级市和市辖区，以下同）农业农村部门审核。

3.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组织乡镇分村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无异议后，通知回收企业进行拆解。

4.县级农机监理执法机构要加强拆解过程监督，现场签订《江苏省报废农业机械拆解确认表》（附件6）。

5.田间作业监测终端、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等具有数据存载功能的电子设备等部件进行破坏性处理，并建立档案。

（二）注销登记

1.注册登记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补贴对象持《回收确认表》（附件5）和相关证照，到县级负责农机牌证管理的机构依法办理牌证注销手续。

2.相关机构按照规定办理注销登记，在《回收确认表》上签注“已办理注销登记”字样。

（三）兑现补贴

1.补贴对象持《回收确认表》和机具来源、归属的相关证明材料，按相关规定到乡镇农业农村部门申请办理补贴手续。

2.乡镇农业农村部门进行审核，确认符合要求后向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提交报废申请材料。

3.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国债资金兑付的，提级至市级兑付，由市级农业农村部门联合财政部门通过“一卡通”系统兑付。各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应联合财政部门及时将经过审核、公示、拆解后的报废清册加盖公章提交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和财政部门，并配合做好相关系统管理工作。使用其他省级以上资金兑付的，市级可参照上述流程组织提级兑付。

附件：1.2025 年江苏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

2.报废农业机械来源归属承诺书

3.农业机械报废年限表

4.提前报废农业机械申请书

5.江苏省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

6.江苏省报废农业机械拆解确认表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苏州市财政局
2025 年 4 月 16 日

附件 1

2025 年江苏省农业机械报废补贴额一览表

序号	机型	机具类别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更新补贴 额 (元)
1	拖拉机	20 马力以下	1500	
		20 (含) -50 马力 (含)	3850	
		50-80 马力 (含)	7860	
		80-100 马力 (含)	10840	
		100-160 马力 (含)	13140	
		160-200 马力 (含)	18000	
		200 马力以上	20000	
2	播种机	6 行以下	600	900
		6-11 行	1200	1800
		12-18 行	1600	2400
		18 行以上	2000	3000
3	自走式全喂入 稻麦联合收割机	喂入量 0.5-1kg/s (含)	3000	4500
		喂入量 1-3kg/s (含)	5500	8250
		喂入量 3-4kg/s (含)	7300	10950
		喂入量 4kg/s 以上	11000	16500
	自走式半喂入 稻麦联合收割机	3 行, 35 马力及以上	7200	10800
		4 行及以上, 35 马力及以上	17500	26250
	自走式玉米 联合收割机	2 行	7200	10800
		3 行	12500	18750
		4 行及以上	20000	30000
	悬挂式玉米 联合收割机	1-2 行	3000	4500
		3-4 行	5500	8250
4	水稻插秧机	4 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简易型)	600	900
		4 行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630	940
		6 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1410	2110
		6 行及以上独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1050	1570
		4 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3720	5580

序号	机型	机具类别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更新补贴 额 (元)
		6-7 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7830	11740
		8 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9000	13500
5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1200
6	机动喷雾(粉)机	喷幅 < 12m 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	210	
		12m ≤ 喷幅 < 18m 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	280	
		喷幅 ≥ 18m 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	1230	
		功率 < 18 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810	
		18 马力 ≤ 功率 < 50 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3570	
		50 马力 ≤ 功率 < 100 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4170	
		动力喷雾机	80	
		自走式喷雾机(不含三轮机型)	840	
7	饲料(草)粉碎机	转子直径 < 400mm 饲料粉碎机	90	
		400mm ≤ 转子直径 < 550mm 饲料粉碎机	190	
		转子直径 ≥ 550mm 饲料粉碎机	220	
8	铡草机	1t/h ≤ 生产率 < 3t/h	90	
		3t/h ≤ 生产率 < 6t/h	150	
		6t/h ≤ 生产率 < 9t/h	410	
		9t/h ≤ 生产率 < 15t/h	600	
		15t/h ≤ 生产率 < 20t/h	750	
		生产率 ≥ 20t/h	1550	
9	谷物(粮食)干燥机	4t ≤ 批处理量 < 10t; 循环式	4230	
		10t ≤ 批处理量 < 20t; 循环式	6420	
		20t ≤ 批处理量 < 30t; 循环式	7890	
		批处理量 ≥ 30t; 循环式	13350	
		批处理量 ≥ 100t/d; 连续式	20000	
10	水稻抛秧机		600	900
11	田间作业监测终端			400
12	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	10-20L 多旋翼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		1800
		20(含)-30L 多旋翼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		2700
		30(含)-50L 多旋翼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		3600
		50L 及以上多旋翼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		4680

序号	机型	机具类别	报废补贴额 (元)	报废更新补贴 额 (元)
13	粮食色选机	总执行单元数 60 以下色选机	840	
		总执行单元数 60 (含) -300 色选机	2850	
		总执行单元数 300 (含) -450 色选机	6420	
		总执行单元数 450 及以上色选机	11400	
14	磨粉机	磨辊长度 30-40cm 磨粉机	1320	
		磨辊长度 40 (含) -60cm 磨粉机	1650	
		磨辊长度在 60cm 及以上磨粉机	1980	
15	油菜收获机	3kg/s 以下油菜籽收获机	2400	
		3 (含) -5kg/s 油菜籽收获机	3300	
		5 (含) -7kg/s 油菜籽收获机	8700	
		7kg/s 及以上油菜籽收获机	10200	
16	拖拉机运输机组		5000	
17	谷物(粮食)干燥机外 置热源		1260	

附件 2

报废农业机械来源归属承诺书

(参考样式)

本人(或组织)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住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拟报废(生产企业名称) _____生产的(机具类别) _____ 1
台, 机具型号 _____, 发动机号 _____, 底盘(车架)号 _____。

该机具系本人于(购买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生
产或销售企业) _____购买, 购买原始发票或企业销售存根复印
件附后。

特此承诺。

机主本人(签字):

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农业机械报废年限表

序号	种类和参照标准	机型	使用年限
1	拖拉机 GB/T16877--2008	小型（功率 ≤ 18 KW）	超过 10 年
		大中型轮式（功率 > 18 KW）	超过 15 年
		履带式	超过 12 年
2	联合收割机 NY/T1875--2010	自走式	超过 12 年
		悬挂式	超过 10 年
3	水稻插秧机 NY/T3529--2019	手扶式	大于 8 年
		乘坐式	大于 10 年
4	机动喷雾（粉）机 NY/T2454--2019		大于 10 年
5	饲料（草）粉碎机 NY/T3531--2019	配套功率 ≤ 18 KW	大于 10 年
		配套功率 > 18 KW	大于 12 年
6	铡草机 NY/T3530--2019		大于 10 年
7	播种机		/
8	农用北斗辅助驾驶系统		/

附件 4

提前报废农业机械申请书

(参考样式)

本人(或组织)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身份证住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拟报废(生产企业名称) _____生产的(机具类别) 1
台, 机具型号 _____, 发动机号 _____, 底盘
(车架)号 _____。

该机具购买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未达报废年限, 但
由于安全隐患大()、故障发生率高()、损毁严重()、维
修成本高() (按情形划√), 本人(或组织)自愿申请提前报
废。

机主本人(签字):

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江苏省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

回收确认表编号：

机主姓名 /组织名称		机主身份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	
机主身份证 住址			
机主联系 电话		机具型号	
机具类别		出厂编号	
发动机号		底盘（车架）号	
牌照号码		出厂日期	
初次注册 登记日期		回收日期	
报废补贴 金额（大写）			报废补贴 金额（小写）
回收企业（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县级负责农机牌证管理的机构（章） 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此栏适用于注册登记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		乡镇农业农村部门（章） 负责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说明：1.本表一式四联：一联回收企业存查；二联县级负责农机牌证管理的机构存查；三联到农业农村、财政部门办理申请报废补贴手续存查；四联机主存查。
2.报废一台农机，填此表一张。

附件 6

江苏省报废农业机械拆解确认表

拆解确认表编号：

机主姓名 /组织名称		机主身份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	
住址			
机主联系 电话		机具型号	
机具类别		出厂编号	
发动机号		底盘（车架）号	
牌照号码		出厂日期	
初次注册 登记日期		回收日期	
申请报废补 贴 金额（大 写）		申请报废补 贴 金额（小 写）	
拆解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督拆解人： 年 月 日	

说明：1.本表填完后复印用于：报废农机回收企业存查；负责农机牌证管理的机构存查（注销登记用）；到农业农村、财政部门办理申请报废补贴手续存查；四联机主存查。
2.报废一台农机，填此表一张。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16 日印发
